

#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 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公司原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原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连续审计年限已达到必要轮换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经邀请招标及审慎决策，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及提议，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公司已就本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
- 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该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乔久华。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9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05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22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未经审计）203,338.19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2,989.4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2,048.30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70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2,297.76 万元。中兴华所在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 5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0,45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行政监管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6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2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4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纪律处分 2 人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汪军先生，2009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来为6家上市公司签署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任华贵先生，2004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5家上市公司签署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克亮先生，2009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来为12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复核服务。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汪军	无	无	无	无
2	任华贵	无	无	无	无
3	王克亮	无	无	无	无

## 3. 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收费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通过邀请招标方式，拟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总价为65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53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2万元），较2024年度审计费用减少10万元，同比降低13.33%。

董事会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三）其他应予披露的信息：无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谨遵独立审计的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公司原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原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连续审计年限已达到必要轮换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经邀请招标及审慎决策，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及提议，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进行了事先沟通说明，双方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适时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被审计单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提议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 报备文件

1.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说明
2.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的书面文件